

# 《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中心小学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草案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人民政府  
2023年3月17日

## 规划基本情况：

- (1) 申请人：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中心小学
- (2) 项目位置：坡头区龙头镇解放中路以西，广湛路（国道228）以北。
- (3) 申请内容：《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中心小学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草案批前公示。
- (4) 规划方案：规划范围为龙头镇中心小学用地，规划用地面积为1.47公顷，其中中小学用地（A33）为1.41公顷，道路用地（S1）为0.06公顷。

## 公示方式：

- 1、现场公示：龙头镇人民政府公示栏及项目现场
- 2、网络公示：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
网站：<http://www.ptq.gov.cn/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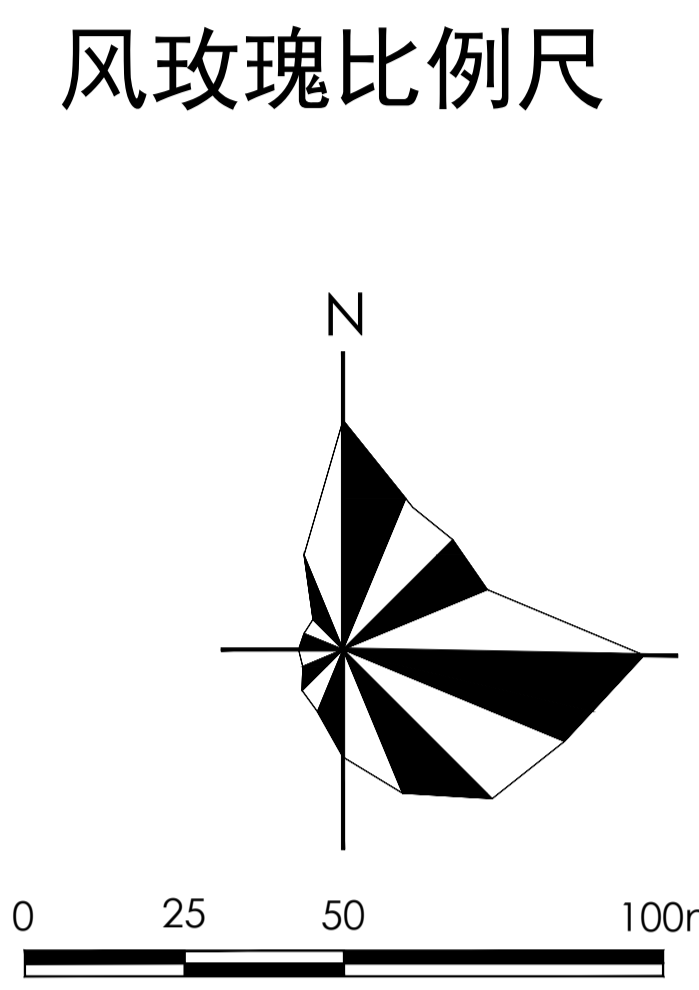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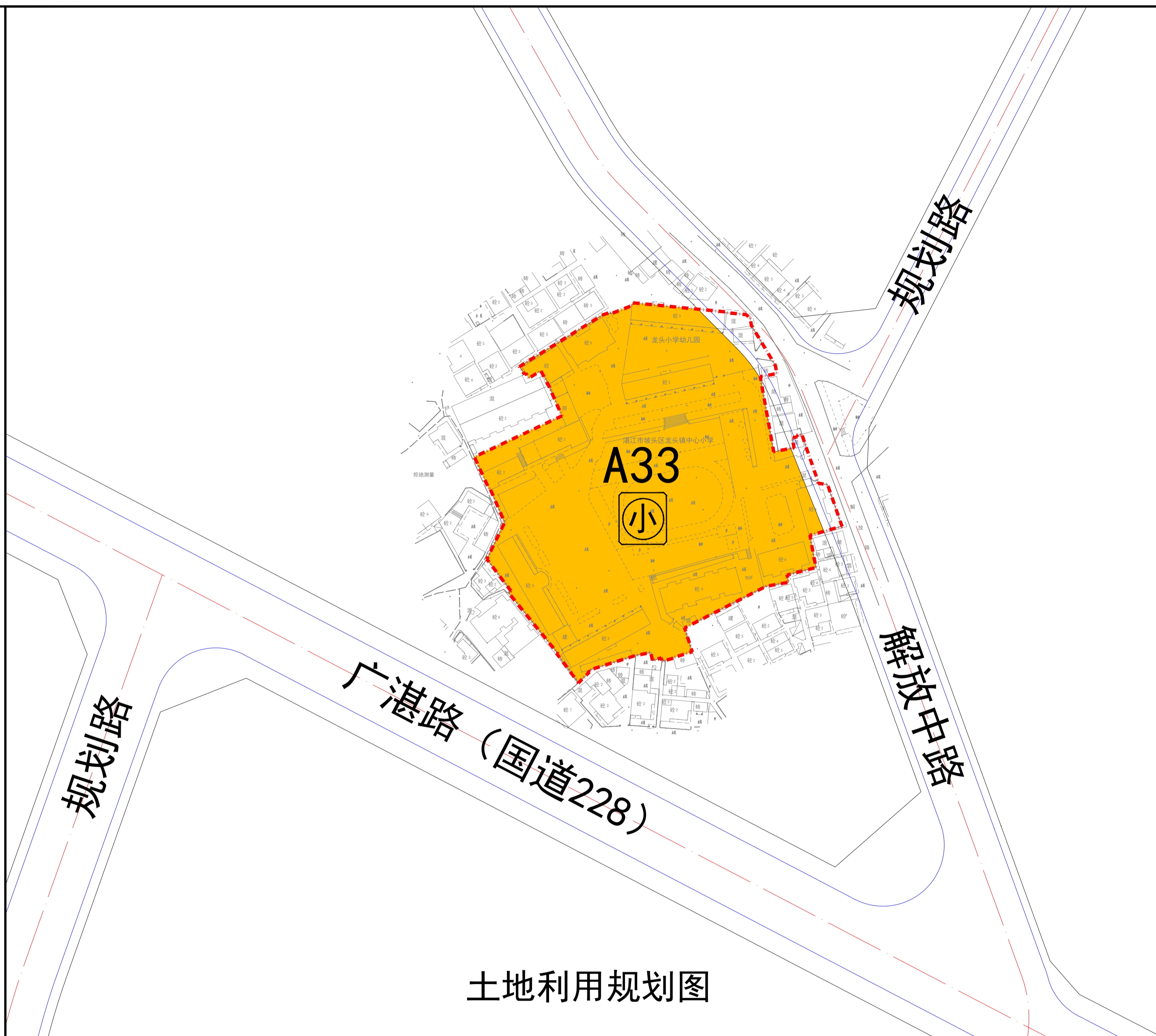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期限：2023年3月17日至2023年4月15日。

## 反馈方式：

- 1、信函反馈：请至件广东省湛江市龙头镇解放中路龙头镇人民政府（邮编524054），联系方式：0759-3761100。
- 2、网站反馈：请送邮件到批前公示意见反馈邮箱（zpl376100@163.com）。

有效反馈期限：2023年3月17日至2023年4月15日。邮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 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## 图例

- A33 中小学用地
- Ⓜ 小学
- 规划道路
- 规划范围

## 地块规划控制指标表

地块编码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名称	土地利用兼容性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计容建筑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	配套设施	小汽车位 (个)	自行车、电动车位 (个)	备注
ltxx-01	A33	中小学用地	-	14106.82	28213.64	2.0	30	35	60	小学	0.5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	0.3车位/100m <sup>2</sup> 建筑面积	-

注：根据《湛江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湛部规2021-2）来确定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绿地率等规划指标。

## 区位示意

